全球校园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组委会

全智赛组委会〔2025〕17号

关于举办第七届全球校园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产业命题赛道AI智能体开发应用赛的通知

各高等院校：

为推动“人工智能+X”知识体系下的人才培养，坚持“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创”，加快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型人才培育，激发学生人工智能创新意识和参与创新应用实践热情，推动高校学生高质量创业就业，大赛组委会决定举办第七届全球校园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产业命题赛道AI智能体开发应用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内容

“AI智能体开发应用赛”结合行业应用场景，设置“AI+商科、AI+工科、AI+医科、AI+农科、AI+创意创作”5个选题方向，主要考察参赛者的需求分析、智能体设计、技术实现、模型调优、行业认可度等相关AI通识思维和智能体应用能力，培养学生人

工智能通识思维、掌握人工智能智能体开发技能和熟悉了解N种人工智能应用场景。

二、竞赛说明

（一）参赛队伍名额

赛项组别：竞赛设置研究生组、本科组和高职组。竞赛将分组进行评奖，参赛队伍以最高学历确定组别。

（二）竞赛队伍组成

竞赛队伍以院校为单位组队，不得跨校组队；每支参赛队由2-3名符合参赛资格的学生选手组成，每队可配不超过2名指导教师。

（三）竞赛方式

该赛题竞赛方式采用“校赛—省赛—总决赛”三级赛制，按参赛选手高校所在地划分赛区（赛区划分另行通知）。校赛由学校自行组织推荐成绩前30%晋级省赛。省赛组委会负责所在赛区竞赛组织实施。未设立省赛组委会或若个别省份参赛团队数量过少不能成赛，则设立区域赛。省赛（区域赛）一、二等奖获奖作品推荐参加全国总决赛。

三、奖项设置

（一）省奖设置

各省赛（区域赛）分别设立一、二、三等奖，数量分别不超过省赛参赛队伍总数的 15%、25%、30%，颁发省级获奖证书。省奖评分设置基准分数线，分数为60分，低于60分的参赛

队伍不予评奖。

（二）全国奖设置

总决赛设一、二、三等奖，数量分别不超过入围全国总决赛队伍总数的 15%、25%、30%，颁发全国大赛总决赛获奖证书。全国奖评分设置基准分数线，分数为 60 分，低于 60 分的参赛队伍不予评奖。

（三）优秀指导教师奖

荣获全国总决赛一、二、三等奖获奖团队的指导老师可申请全国大赛优秀指导教师奖，颁发奖励证书；荣获省赛一、二、三等奖获奖团队的指导老师可申请省赛优秀指导教师奖，颁发奖励证书。

（四）优秀组织奖

给予在大赛中成绩突出的院校颁发大赛优秀组织单位奖。给予在大赛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教师颁发优秀个人组织奖。

四、赛程安排

1. 报名开放时间：6 月 20 日上午 10 点；

2. 报名截止时间：10 月 10 日 24 点；

3. 校赛完成时间：由各院校自行决定；

4. 省赛（区域赛）完成时间：预计 10 月底，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5. 全国总决赛：预计 11 月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参赛报名

1. 大赛报名系统（www.aicomp.cn）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上午 10 点开放。

2. 参赛报名费按团队缴纳，标准为 500 元/赛题/团队，由江苏省人工智能学会代收，参赛队长或指导老师通过报名系统完成线上支付、比赛结束后统一在报名系统中申请并下载电子发票。线下缴费请在官网查看缴费流程。

六、联系方式

赛题负责人联系人：朱琼琼，18862331967（微信同号）

AI 智能体开发应用赛交流 QQ 群（入群请注明学校+姓名）：QQ 群 1: 775649732、QQ 群 2:223738106

附件：《AI 智能体开发应用赛赛事规程》

全球校园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组委会

2025 年 6 月 18 日